

數位時代的權益問題：以資訊倫理為觀點探討

推動校務研究之大學社會責任

王煒筑*

摘要

隨著數位化時代的來臨，帶給人們新興的價值觀與理念，也促使社會上重視「權益」的問題，資訊倫理在推動校務研究及發展大學社會責任上扮演著重要角色；校務研究是當前推動高等教育政策的重要議題。上述所帶來的利弊關係，勢必會影響決策執行的說服力，此外也會阻礙校務研究及大學社會責任的發展。

本研究目的是針對數位時代的權益問題進行研究，提出以資訊倫理的觀點，探討校務研究發展之趨勢與利弊及其對大學社會責任之影響。首先，透過文獻分析，瞭解資訊倫理在校務研究推動上的重要性與大學社會責任之實踐的歷程與意涵。其次，經由資訊倫理在權益問題上的研究，分析其推動校務研究及大學社會責任之影響。最後，再根據結果提出具體建議與未來展望。

關鍵詞：資訊倫理、校務研究、大學社會責任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研究生

The Rights and Interests Problem in the Digital Age : Discussion on the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to Promote Institutional Research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Information Ethics

Wei-Chu-Wang *

Abstract

Because of the digital age, bring people emerging values and ideas, and the issue of "Rights and Interests" is promoted in the society. Information Ethics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promoting Institutional Research and the development of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The Institutional Research has become the important topic of education policy promotion. The pros and cons of the above, effect the policy of the decision persuasive, beside, this will hinder promotion Institutional Research and the development of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to conduct research on rights and interests in the digital age, Put forward about the point of Information Ethics, Discuss the development trend, impact, pros and cons of Institutional Research and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First, through literature analysis, Understanding the importance of the course and meaning about Information Ethics in the promotion of Institutional Research and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fulfill. Second, research on Rights and Interests through Information Ethics, Analysis the impact on the promotion of Institutional Research and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Finally, specific suggestions and future prospects are put forward based on the research results.

Keywords : Information Ethics, Institutional Research,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Address: #1 1, Sec. 3, Zhongxiao E. Rd., Taipei 10608 Taiwan, R.O.C

壹、前言

現今社會快速發展，資訊科技的普及已成為人們生活的重要一環，加上社群網路的推波助瀾，人們不論是在生活、工作或學習上，皆與資訊科技的應用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加以改變我們的生活型態與社會結構，而這種資訊的獲得和傳播的快速和方便性，伴隨而來的是產生許多因不當使用資訊所產生的犯罪行為。從事校務研究相關人員常有機會透過各式各樣的管道或是工作所需之途徑，接觸到涉及隱私權的資料，衍生而來的問題卻也層出不窮，網路犯罪詐欺、網路恐嚇、網路色情、網路駭客、網路毀謗、網路上侵害個人資料保護等不當的行為，經常發生在我們生活周遭，而且都有實際案例可循。

隨著數位化時代的來臨，無論是理論上或實務上都帶給人們嶄新的價值觀與影響，也促使社會上重視所謂的「權益」問題，本研究是以資訊倫理（Information Ethics）的觀點來說明在校務研究（Institutional Research, IR）運行中對大學社會責任（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USR）的影響，目的是針對數位時代中的權益問題進行研究，並探討校務研究發展之趨勢與利弊，因此在推動大學社會責任的同時亦應遵守基本資訊倫理，來維繫校務治理的自我發展。

一、 研究背景與動機

近年來，為了提升高等教育的品質，我國推動了校務研究、大學社會責任等理念，也因為大環境脈絡的改變下，大學校務研究的進行及大學社會責任的實踐有其必要性。

教育部（2015）訂定「補助大學提升校務專業管理能力計畫審查作業要點」提出，希望藉由推動「校務研究辦公室」建置，管理與分析客觀性、系統化的校務資料，以科學證據作為入學招生、教學輔導、學習成效、教師升等、資源分配等決策的依據（何希慧，2015），此舉有助於提升高等教育之發展。

教育部（2017）試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並於2018年於「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中以「善盡社會責任」為四大目標之一，鼓勵各大專校院可以提供「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主要是以「在地連結」與「人才培育」為核心價值，將教育融入社會，善盡社會責任，此舉有助於人才培育之發展。

因應科技的進步快速，各級學校在推動校務研究、善盡大學社會責任等理念的計畫執行與發展，面臨著前所未有的問題，許多從事校務研究者及計畫推動者，對使用資訊倫理相關法規並不瞭解，或誤解網路規範甚至觸法而不自知。而近期又爆發學術倫理造假等社會問題，雖然目前資訊網路的使用、資料的收

集，並非是一個無法可管的環境，但是不可否認的是目前尚無一套完善的法源，可以針對資訊使用種種違法的行為加以管理，因此，為了防治或預防因使用網路資訊所產生的種種違法行為，世界各國均提出應遵守的資訊倫理，因此，資訊倫理的遵守也是現今校務研究者及計畫推動者應該注意的議題。

二、 研究目的

本研究以「資訊倫理」為觀點，探討其校務研究的進行與大學社會責任推動的利弊、影響，依據上述研究背景與研究動機，列出本研究的研究目的如下：

- (一)探討數位時代的權益問題，在資訊倫理及校務研究方面，予以分析。
- (二)探討在校務研究的運行上對大學社會責任之影響，予以分析。
- (三)強調資訊倫理的遵守也是現今校務研究者及大學社會責任計畫推動者應該重視的議題，予以分析。

三、 研究範圍與限制

本研究在文獻分析上面，由於校務研究及大學社會責任計畫皆屬於正在進行的政策推動，資料上較不普及化，其內文主要以瞭解何謂資訊倫理及探討其觀點與校務研究、大學社會責任三者之交互關係進行說明，後續可以進行問卷調查的實證研究，加以分析。而資訊倫理的觀點在校務研究推動及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只佔了一小部分，後續可以透過推動計畫之成效及成果，做進一步的分析，促使高等教育發展的同時，更為重視數位時代的權益問題。

貳、 文獻探討

一、 資訊倫理

資訊科技的發展將人類文明帶進了資訊時代，隨著時代的進步，科技發展快速，電腦手機也快速的發展，使用者沉浸在虛幻的世界，與現實社會脫軌，甚至荒廢課業以及工作，以及網路聊天室，從原始的聊天，演變成與網路詐騙等相關之事，因利益衝突而產生一些資訊倫理問題，使得社會的發展與結構起了很大的變化，也衍生出更多新的資訊倫理議題。

(一)緣起

經文獻探討指出，資訊倫理一詞最早是在 1940 年代由美國麻省理工學院的 Norbert Wiener 所提出，是美國著名的哲學家及數學家，也是首位關注資訊科技對人類倫理道德影響的學者，雖然在其重要著作¹《Cybernetics》、《The

¹ Wiener 發表於1948年、1950年、1963年

Human Use of Human Beings》、《Cybernetics》書中並未提到有關資訊論理一詞的定義與義涵，但文中充分建立了資訊倫理的基礎，對現今此領域的研究有著深遠的影響，使資訊倫理為人們所知（莊雅茹、郭俊宏，2008）。

爾後在1960年代電腦科學家 Donn Parker 發現從事電腦相關的研究人員在電腦的使用上出現不倫理和不合法等行為，進而投入此領域之研究，並在1968年發表了資訊倫理的相關規範，並於1973年為美國計算機學會（Association for Computing Machinery, ACM）所採用，成為著名的資訊倫理之「十誡」（莊雅茹、郭俊宏，2008），此舉不僅為資訊倫理學奠定發展根基，也進而提升大眾對資訊倫理的認知，而真正首創「電腦倫理」一詞者為 Walter Maner，是由 Luciano Floridi 倡導的「資訊倫理」中哲學倫理學的一個分支。在其發展的倫理課程中提到隱私、機密、電腦犯罪、電腦行為決策和資訊規範等議題（吳寂絹、邱銘心，2011）。1980年代之後，資訊倫理成為最受重視的主題之一。而 Doborah Johnson 於1994年出版第一本《電腦倫理》（Computer Ethics）教科書（Johnson, 1985），更是為「資訊倫理」的概念奠定了基礎。

（二）定義與內涵

依據倫理學的定義，資訊倫理所要規範的是人在使用任何資訊時所需遵守的準則。倫理（Ethics）：是指一個社會的規範系統，社會以此準則來判斷個人動機或行為的「是非」與「善惡」（林東清，2009，Laudon & Laudon, 1998）。凡事只要用在探討人類使用資訊行為的「是」與「非」之問題，均可稱為資訊倫理（朱家榮，2010）。資訊倫理主要是在探討人類使用資訊的行為存在對與錯的問題，而所謂的資訊行為包括對資訊的蒐集、整併、使用、儲存與散播等，進而出現了電腦論理或是網路倫理的議題，因此不論是電腦倫理亦或網路倫理，皆屬於資訊倫理探討的範疇，而資訊倫理就是因為網路與科技的發達與資料使用行為普及所延伸出來的倫理問題，有學者也補充說明資訊正確性的提昇可以從資訊系統品質著手，包括制定系統品質規範、資訊系統維護、建立一個控制環境並重視職場倫理教育等（林杏子等，2001）。

因應科技技術的進步，網路蓬勃發展的時代，資訊成為我們生活不可或缺的存在，而因為有所依賴，便衍生出了許多倫理議題，又以 Mason（1986）中提到，他認為研究此資訊倫理的領域應包涵四項主要的議題，即隱私權（Privacy）、資訊的正確性（Accuracy）、財產權（Property）、資訊存取權（Accessibility），簡稱 PAPA 模式。

隱私權（Privacy）：即個人有權不受他人或組織的窺視與干擾的權利，旨在蒐集、處理與散布個人隱私資訊時，必須尊重的個人權益問題。

資訊的正確性（Accuracy）：主要在於討論資訊的精確性應該由誰來負責，即資料提供者必須供應其準確資訊給使用者，以做成重大決策的義務與權利。

財產權 (Property)：即擁有資訊資源者對於該資源具有持有、處置及利用的權力，包括商業機密、著作權與專利權等，具有利用、傳播與重製資訊產品的權利與義務。

資訊存取權 (Accessibility)：凡是個人應擁有對其基本資料的存取、檢視、改正錯誤及被告知資料如何被搜尋被使用的權利，即對於資訊的讀寫權利與資訊資源的掌控權等。

二、校務研究

校務研究的主要目的就是將蒐集而來跟學校校務有關的資料，包括入學、行政、財務、註冊率、粗在學率等，轉化成有意義的「資訊」。近年來，受到少子女化的衝擊，辦學特色與教學品質成為高教生存的不二法門，連帶使得有關學生學習成效與教師效能等議題備受重視，而推動校務研究，主要針對高等教育環境複雜度高之議題，進行長期追蹤、觀察、分析和研究，使領導者能以證據本位的方式，做出對高等教育乃至於各項計畫執行之最佳決策。

(一)緣起

Saupe (1990) 提出「校務研究」是高等教育機構應當且必要從事的研究，主要是在提供眾多的研究資料與校務資訊，用以協助計畫的執行與規劃、提供領導者更多數據依據以促使政策形成及成為決策」。隨著高等教育德的普及化、少子女化國際教育趨勢等影響，大專院校面臨諸多議題與責任，校務研究所扮演的角色，就是希望領導者在政策執行與經費補助，有數據做為輔助，做出對台灣高等教育品質保證的引導，促使專家學者重視所謂的校務研究 (傅遠智，2016；Lange, Saavedra, & Romano, 2013)。校務研究興起於1940-1970年代的美國高等教育，高等教育機構針對影響教學效果、效率的議題，蒐集資料，進行科學化的自我研究，以協助管理階層規劃改進，解決所面臨的挑戰 (彭森明，2014)，此為校務研究逐漸成為大學組織結構一部分的興起時期。

美國密西根大學教授 Peterson 將校務研究發展依專業化與制度化分為三階段：第一階段是1950至60年代，旨在因應美國高等教育的普及化，必須有效制定相關政策管理學生事務。第二階段是1960至70年代，朝向專業化發展；第三階段是1970年代中期到80年代中期，學習成效評估成為校務研究最重要的研究任務之一 (黃曉波，2014)，這項任務也影響了各國高等教育的發展，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 (Taiwan Association for Institutional Research, TAIR) 之成立，有鑑於美國校務研究協會 (AIR) 成熟發展以及國際間高教發展趨勢，2016年1月26日成立。

(二)定義與內涵

校務研究 (Institutional Research, IR)，又可稱為「機構研究」，顧名思義

是針對校務所進行的研究。彭森明（2013）「專為個別學校所做的分析、評鑑與推論的研究，以便提供實徵資訊（scientific evidence）給各級決策者做為改善與創新行政與教學等決策之依據」。

根據校務研究的內涵有學者認為，教職員應該透過資料蒐集、分析、報告等行動促進高等教育機構的運作與決策（Saupé & Montgomery, 1970），而國內學者（王麗雲，2013）又將其簡單分為五點如下所示：1.瞭解校務現況、2.發現問題、3.發現真相、4.解決校務問題、5.擬定校務發展方向，其實在有關校務研究的內涵，我國主要還是仿效美國的制度。

1. 大專院校設置校務研究辦公室—定期收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及畢業流向等相關行政資料，由校內專責單位管理，並授權教育部使用，以做為提升公共政策品質之用。
2. 建置校務系統—各大專院校發展具系統性與邏輯性之架構、平台與評量工具，使其資料更為完整。
3. 資料管理與技術支援—建置學生及教師相關資料庫、收集財務資料、善用資料倉儲、資料視覺化、軟硬體支援，提高資料正確性與可靠性。
4. 研究計畫發展—配合各項專案執行，如：學生學習成效、教師專業效能等分析結果與運用。
5. 決策的執行—從經費預算到學校永續經營，使之妥善而有效的規劃。
6. 校務治理—因為校務研究進而達到資訊透明化，亦可呈現最正確的統計數據，讓大學得以呈現社會公共責任的校務績效報告。

三、 大學社會責任

現今的大學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根據教育部USR推動中心（2019）提出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核心價值，在促使大學成為地方永續發展協力者，透過「人才培育」與「在地連結」，藉此在鼓勵大學落實社會責任，強化大學與區域城鄉發展之在地連結合作，共同促進在地產業聚落、社區文化創新發展，進而培養新世代人才對真實問題的理解、回應與採取實踐行動能力，藉以增進在地認同，進而激發在地就業或在地創業的意念，活絡地方成長動能，促成區域創新。

（一）緣起

「大學社會責任」源自於「企業社會責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SR）。企業在追求最大利潤的同時，有需要關注社會型態的改變、環境與氣候的變遷及國家的永續發展，這也就是所謂的企業社會責任，隨

著企業社會責任一詞的提出，始得培養人才的大學端也開始重視所謂的大學企業責任，而從企業端到大學端的轉變，不外乎是高等教育的蓬勃發展與普及化，導致教育經費補助逐年提升，而大學所培育的人才與創造的知識，也成為國家生產力和競爭力的動力泉源，所以在企業及大學社會責任的思維下，大學開始追求社會的公共利益和提升全人類生活品質（吳清山，2018），發揮大學教育的價值，善盡社會責任，因此大學社會責任一詞逐漸成為校務治理重要的理念（Shek & Hollister, 2017）。

（二）定義與內涵

教育部在2017年發布《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四大目標分別是：1.落實教學創新2.提升高教公共性3.發展學校特色4.善盡社會責任。其中，在善盡社會責任的部分，教育部鼓勵各大專校院提出「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計畫），以「在地連結」與「人才培育」為核心，以人為本，從在地需求出發，透過人文關懷與協助解決區域問題，善盡社會責任（行政院，2019）。

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中心（2018）提出USR計畫的核心價值在於讓大學成為地方永續發展的積極參與者及貢獻者，亦即讓大學成為希望之所在。而重要的其關鍵元素包括「人才培育、區域鏈結、社會創新」，由大學培育人才，地方留住人才，讓各界共同看到希望，一起尋找實現希望的途徑，提高當地社會永續發展的機會。USR計畫的推動主軸涵蓋「在地關懷」、「產業升級」、「環境永續」、「健康促進」等領域，教育部於2020年第二期計畫中提出以下目標：

1. 重視以大學本身之特色及品牌營造為主體，落實社會責任實踐。
2. 深化校方及師生對於大學社會責任之認同與支持。
3. 結合學校教研能量及社會資源，強化場域永續經營與發展。
4. 提升大學社會責任課程與教學體系建構，促進多元人才培育。
5. 接軌全球永續發展議題，提升大學影響力並培養具國際視野及移動力之人才。

參、研究分析

本研究旨在運用文獻分析法，深入探討資訊倫理在校務研究應用上的重要性，藉此推動大學社會責任的實踐，並透過資訊倫理在權益問題上的探究，發展校務研究並推動大學社會責任之實踐的新樂章。

一、 資訊倫理與校務研究之權益問題

隨著21世紀的來臨，台灣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在數位化時代下的權益議題，也逐漸受到重視，經文獻探討可知，資訊倫理一詞早在1940年代就有學者提出，而校務研究也是在1940年於美國興起，而顯少有學者提到兩者之間的關聯性，因應新興科技的快速發展及台灣高等教育的普及化，在校務研究的運行中，資訊公開化、透明化和可視化成為此領與所要追求的方向，也因此資訊倫理的理念又再次融入大眾的視野，從資訊倫理的觀點基於隱私權的部分，雖然有諸多的法律強調隱私權的重要性，但是我們在校務研究上無法明確界定什麼資訊是可以透露的，或是什麼資訊是個人或學校所保有的，又或者在資訊使用上有哪些行為是會侵害別人隱私，而上述都是我們從事校務研究者該去注意的資訊倫理，培養優良的論理觀念也可以促使在校務研究的執行上具有道德的標準，使數據處理的過程中更重視所謂的資訊倫理。

二、 資訊倫理在校務研究中的角色定位

由於高等教育的擴張，大專院校遍地開花，而擁有大學學歷的人數與日俱增，台灣各大專院校也因應教育的政策廣設校務研究辦公室，以達到更多院校之間行政數據的資訊流通，促進跨領域合作、跨校同盟，始大學得以永續發展，但是資訊流通也會演變成資訊安全的破口，經文獻得知，凡事只要用在探討人類使用資訊行為的「是」與「非」之問題，均可稱為資訊倫理（朱家榮，2010）。目前資訊倫理只是一個理念，在校務研究中扮演的角色，不外乎是倫理道德的枷鎖，但是並沒有實質性的法律效力，目前只能用衍伸出的隱私權、著作權、個資法等法律最為規範的依據，所以在定義資訊倫理在校務研究中角色時，我們應該回歸本心，追求做人最基本的倫理道德。

三、 校務研究促進大學社會責任實踐

大學教育的社會責任相當多元，況且大學社會責任一詞就是源自於企業社會責任，企業在各個國家都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而大專院校承載著人才培育的使命也是一個國家好壞的根基，但因為各個國家的社會文化、風俗民情及政策聚焦方向有所差異，但是各國都極力在如此動盪不安的情勢下遵從聯合國（2015）所提的全球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並強調大學社會責任實踐係以大學為主體，加強人才培育及在地化的發展，積極與企業乃至地方連結與合作，並強化大學治理的透明度，落實校務專業管理制度（教育部，2018），這也呼應了校務研究是可以促進大學社會責任之實踐。

四、 資訊倫理、校務研究與大學社會責任之平衡

在這樣一個千變換化的時代，考驗著我們如何在新媒體的環境下，與世界共存。倫理（Ethics）是人類生活上最低限度的道德，而用於校務研究領域上，

最根本的就是資訊倫理，台灣在仿效美國執行校務研究的同時，遇到了許多困境，在台灣雖然是追求自由、民主與正義為主軸，但是在資訊的公開化與透明化，有著極大的阻礙，專家學者藉由宣導校務研究一詞及設立專責單位之舉，積極發展跨校合作與聯盟，透過更多元的管道將資訊、資料等收集，更加正確性、有效性、及正當性，並試圖將其影響力最大化，除了資訊倫理提倡始之校務研究更上層樓，在資訊互通有無之後，大學為達到永續經營，積極培養在地人才，投入大學社會責任計畫肩負起社會責任實踐之義務，另一方面，從文獻分析得知，數位時代的權益問題無處不在，當我們在推動新的政策（校務研究、大學企業責任計畫）中，不免會因為對於資訊不流通、政策不合乎現況及不瞭解相關社會法律與責任等，誤觸了最低限度的道德（資訊倫理），但是透過加以宣導與理解，透過資訊倫理、校務研究與大學社會責任三者之間的互惠互利，認清各自所扮演的角色與定位，進而達到最佳的平衡，才能促進高教品質的提升，大學得以永續發展。

肆、結論與建議

以資訊倫理對校務研究上的影響，因應網路所創造的虛擬世界，也應該如現實世界般的有法可循，過度的自由，可能造成寸步難行。倫理學規範人的行為及道德行為，在現實社會中每一個人都必須遵守著共同的道德規範，以維持社會的運作。在校務研究運行中，尤其行政資料的取得與使用，亦應遵守基本資訊倫理，來維繫校務治理的自我發展。從事校務研究機構有義務去宣導資訊倫理的必要性，否則當師生的權益嚴重受損時，勢必影響決策執行的說服力，相對的也會阻礙校務研究上的發展，唯有人人遵循資訊倫理道德的規範，才能促使校務研究的發展更上層樓，使大學社會責任得以實踐。呼應研究目的得出以下結論：

1. 在數位時代面臨的權益問題，基於資訊倫理與校務研究上的發展，必須達到兩全其美，使其資訊流通具有正確性及正當性。
2. 透過校務研究的發展，進而重視資訊倫理的規範，才能維護數位時代面臨的權益問題，維持社會的和諧。
3. 校務研究運用在推動大學社會責任之實踐的改進與創新策略的同時，讓從事校務研究的機構、研究人員，重視資訊倫理的必要性。
4. 對於校務研究應用的趨勢與走向，唯有重視資訊倫理的權益問題，才能有效推動大學社會責任之實踐，使得大學得以永續發展。

一、未來發展方向

總而言之，校務研究的推動與發展，都是以資訊公開化、透明化為目的，

統整並建置校務研究相關資料庫，提供領導者校務政策、國家政策的決策依據，進而將大學社會責任融入校務治理架構，善盡大學社會責任。雖然資訊的透明化具有執行上的困難與挑戰，但是因應高教環境與資訊技術的變遷，唯有將資訊倫理的規範徹底落實，才能將大學的校務研究組織更彈性且專業化，使大專院校在校務治理、高等教育發展、培育在地人才、永續發展全面的發展，得以與世界接軌。

二、 討論與建議

- (一) 建議針對不同的倫理道德的內容及其內涵進行更深入的分析，例如：學術研究倫理、企業倫理、校務研究倫理等等多方面的綜合討論。
- (二) 已推行校務研究機構的大專院校或是企業，可制訂更明確的資訊倫理規範與獎懲辦法，加強資訊倫理的宣導，對校務研究者進行教育訓練，讓校務工作執行具有合法性及正當性。
- (三) 可針對從事校務研究者，做系統性的訪談與質性研究法，以利校務分析人員進行以數據為本的自我改進與補助機制，提升校務行政資料的可用性與實用性。
- (四) 在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可以從校務研究資料著手，將各大專院校的特色，透過資料可視化加以宣導，有助於推動在地人才培育。

參考文獻

- 王麗雲（2013）：103年度系所評鑑項目暨指標修正公布與修訂內涵說明。《評鑑雙月刊》，45，頁 7-11。
- 朱勗華（2016）：健康資訊雲端化與隱私權保障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私立東吳大學，臺北市。
- 何希慧（2015）：大學建立校務研究體制之建議：以學習成效評估及提升機制為例。《評鑑雙月刊》，57，頁 38-41。
- 何希慧（2016）：建立校務專業管理體制：連結校務研究，校務發展與自我評鑑，《臺灣教育評論月刊》，5(3)，頁 40-43。
- 吳寂絹、邱銘心（2011）：「資訊倫理」在國內圖書資訊學領域的發展概況。《圖書資訊學刊》，9(2)，頁 123-156。
- 吳清山（2018）：教育名詞－大學社會責任。《教育脈動》，15。取自 <https://pulse.naer.edu.tw/Home/Content/78069cec-d3b6-4097-b986-60007209816e?in sId=91ab8aef-7dae-4133-8bf3-30ff7a11530b>
- 李政翰（2015）：我國推動大學校務研究之策略，《評鑑雙月刊》，57，頁 9-15。
- 李紋霞、符碧真（2017）：全球視野在地化的校務研究：以國立臺灣大學經驗為例，《教育科學研究期刊》，62(4)，頁 1-25。
- 林杏子等（2001）：資訊倫理，臺北市：華泰文化事業公司。
- 林東清（2009）：資訊管理，臺北市：智勝。
- 林靜慧、陳繼成（2020）：以校務研究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臺灣教育評論月刊》，9(2)，頁 18-21。
- 常桐善（2014）：美國校務研究的核心內容，《高教技職簡訊》，95，頁21-24。
- 張奕華、吳權威、許正妹（2020）：大學社會責任之意涵與案例分析，《臺灣教育評論月刊》，9(2)，頁 11-17。
- 莊雅茹、郭俊宏（2008）：台灣企業資訊倫理政策現況調查。《輔仁管理評論》，15(1)，頁 155-176。
- 莊雅茹、曾嘉慧、胡俊之（2014）：台灣企業資訊倫理衡量指標之研究，《輔仁管理評論》，21(3)，頁 96。

- 莊道明（1996）：資訊網路倫理初探，《21世紀資訊科學與技術的展望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 193-206。
- 莊道明（1997）：建構資訊社會的新秩序—資訊倫理。《國家政策雙週刊》，175，頁 11-12。
- 傅遠智（2016）：校務研究與大學校務評鑑，《評鑑雙月刊》，60，頁 18-21。
- 傅遠智（2018）：臺灣校務研究辦公室運作調查結果後續的反思，《評鑑雙月刊》，72，頁 11-14。
- 彭森明（2014，10月）：大學校務研究：理念與實踐。簡報發表於《教育部103年度校務研究辦公室建置與運作實務研討會》，新竹市。
- 黃曉波（2014）：校務研究的起源與任務，《高教技職簡訊》，95，頁 8-9。
- 劉秀曦（2019）：從大學和企業的社會責任觀點談人才培育政策，《臺灣教育評論月刊》，8(1)，頁43-47。
- 蕭玉真（2016）：以校務研究改進大學校院評鑑指標與方式之探討，《臺灣教育評論月刊》，5(3)，頁 48-51。
- Bynum, T.W. (2001). "Coomputer Ethics: Its Birth and Its Future", In: *Eth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3 (2), (pp.109-112).
- Johnson, D. G. (1985). Computer ethics. In: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 Hall*.
- Lange, L., Saavedra, F. M., & Romano, J. (2013). Institutional research in emerging countries of Southern Africa, Latin America, and the Middle East and North Africa: Global frameworks and local practices. In: *New Directions for Institutional Research*, 157, (pp.23-35). doi:10.1002/ir.20037
- Laudon, K.C. & Laudon, J.P. (1998),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s: New Approach to Organization and Technology", In: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 Hall*.
- Saupe, J. L. (1990). The functions of institutional research (2nd ed.). Retrieved from <http://admin.airweb.org/AboutUs/History/Documents/Papers-Books-Manuscripts/Functions-of-IR-Saupe-1edition.pdf>
- Saupe, J. L., & Montgomery, J. R. (1970). The Nature and Role of Institutional Research. Memo to a College or University.
- Shek, D. T. L., & Hollister, R. M. (2017).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and quality of life a global survey of concepts and experiences. Singapore: Springer

Nature.